

中信建投

关于上海利隆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中信建投作为上海利隆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日常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 <input type="checkbox"/> 停产、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
|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亏损、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
|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对上海利隆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及时任董事长陈向衡、时任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邵晨刚出具了《关于给予上海利隆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20]685号）（以下简称“处罚决定”）。处罚决定显示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存在以下违规及处罚情形：

截至2020年4月30日，挂牌公司未按期编制并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且未根据《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2019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20〕264号）的要求发布延期披露年度报告的临时公告及主办券商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专项意见，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规则》）第十三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

露违规。

挂牌公司时任董事长陈向衡、时任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邵晨纲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违反了《信息披露规则》第十三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第1.5条的规定。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根据《业务规则》第 6.1 条、第 6.2 条、第 6.3 条及《信息披露规则》第六十七条、第六十八条、第六十九条的规定，我司作出如下决定：

给予上海利隆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

给予陈向衡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

对邵晨纲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并记入诚信档案。

二、 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全国股转公司的处罚决定，公司因信息披露违规受到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上海利隆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券商，已经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多次要求企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时披露相关公告，企业未能及时披露相关收到处罚的信息。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作出投资决策。

四、 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给予上海利隆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

措施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20]685号）

中信建投

2020年9月1日